

心灵哲学中的解释空缺论证

贲益民（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所）

关键词：物理主义，解释空缺，可想性，必然性，可能性

提要：解释空缺论证是当前批判心灵哲学中物理主义的最有影响的论证之一。本文介绍了这一论证产生的历史背景以及它对物理主义的批判的实质和特点。通过对这一论证的几种主要反对意见和它的主要论证前提的讨论和分析，我们可以看到这一论证对物理主义的挑战中所具有的丰富的哲学蕴涵，特别是这一心灵哲学中的争论向我们提出的形而上学和语言哲学中的难题。

The Explanatory Gap Argument in the Philosophy of Mind

Kui Yimin

Key Words: physicalism, explanatory gap, conceivability, necessity, possibility

Abstract: The explanatory gap argument is one of the most influential objections to physicalism in the current philosophy of mind. This paper introduces the historical background of this argument and the essence and characteristics of its criticism of physicalism. Through the discussion and analysis of several major objections to this argument and its own major premises, we can see the rich philosophical implications in its challenge to physicalism, especially the hard philosophical problems in metaphysics and th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highlighted by this debate in the philosophy of mind.

心灵哲学中的解释空缺论证

当前心灵哲学的核心课题之一是关于意识是否能被还原为相应的物理状态的问题。我们发现在现实世界中，意识中的主观特性或者说是感受性（qualia）总是伴随着相应的大脑中的物理特性而产生和存在。比如说，在现实世界中，疼痛这一感受性总是伴随着大脑中的 C—纤维肿胀这一物理特性而产生和存在。我们通常的直觉是，意识的感受性和其相应的大脑中的物理特性之间是一种因果关系，后者是因，前者是果。但是这种关系并不是必然的，也就是说我们可以想象在一个可能世界中某人的大脑中的 C—纤维肿胀而他却一点都不感觉疼痛。

因为哲学理论上和价值取向上的考量，心灵哲学中的物理主义认为上述的感受性和其相应的物理特性之间不光是一种因果关系，而是一种更强的必然性的关系。举例来说，物理主义认为大脑中的C—纤维肿胀不单是在我们的现实世界中会在因果上导致疼痛的感受性，而是在每一个可能世界中都会导致疼痛的感受性，所以说两者之间有一种必然性的关系。更激进的物理主义理论（如同一论）则进一步认为疼痛这一意识的感受性就是肿胀的大脑C—纤维这一物理特性。即二者在本体论上是同一个东西，我们看到的只是这同一个东西的两种不同的表现形式而已，就象水和H₂O是同一种东西的两种不同表现形式。

因为心灵的物理主义和我们通常的直觉强烈地冲突，所以导致了哲学上的激烈的辩论。在对物理主义的批判过程中产生了下面四个非常有影响的论证：列文（Joseph Levine）的解释空缺（explanatory gap）论证，【1】查默斯（David Chalmers）的“无意识躯体或者说是僵尸（zombie）”论证（这是传统的可想象性论证的改进版），【2】杰克逊（Frank Jackson）的知识论证（knowledge

argument) , 【3】以及克里普克 (Saul Kripke) 的模态论证 (modal argument) 。

【4】

这些反物理主义的论证既有区别又有内在的联系，每一个论证都引起了广泛热烈的讨论。本文将集中分析探讨列文的解释空缺论证。具体的安排是这样的：第一节中我将介绍这一论证产生的历史背景、这一论证的实质和特点、以及它对物理主义的挑战。第二节中我将介绍对这一论证的几种主要批评意见。最后在第三节中我将提出自己对这一论证的几点质疑和评论。

—

我们可以将上述的物理主义观点表述成下面这样一个命题。

命题 M: 如果 P 是指大脑中的物理特性，而 Q 是指意识中相应的感受性，那么 P 的存在必然地导致 Q 的存在。也就是说，在任何一个可能世界中，只要物理特性 P 存在，感受性 Q 就一定会随之而产生和存在。

我们可以换一种方式，运用下面的陈述 (statement) (Z) 来表述命题 M:
(Z) 一个人一旦具有大脑的物理特性 P，那么他就具有相应的意识感受性 Q。

命题 M 实际上就是说陈述 (Z) 是必然真的 (necessarily true)，即在任何一个可能世界中，(Z) 都是真的。

我们上面提到我们日常生活的直觉是 (Z) 这个陈述虽然在我们这个现实世界中是真的，但它并不是必然真的，因为我们很容易想象一个人具有大脑的物理特性 P 但却感觉不到相应的意识感受性 Q。哲学家们把这个简单的直觉发展成下面这个反对物理主义的可想象性论证 (The Conceivability Argument) :

第一个前提（可想象性前提）：我们可以想象在一个可能世界中一个人拥有大脑的物理特性 P 但却感觉不到相应的意识感受性 Q。

第二个前提（可能性前提）：如果一个人具有大脑的物理特性 P 但却不具有相应的感受性 Q 这种情形在我们的**想象中**是可能的，那么这种情形在形而上学上（本体论上，独立于我们认知的客观世界中）也是可能的。

结论：陈述（Z）并不是必然真的，从而物理主义命题 M 是错误的。

物理主义者对可想象性论证的回应可分为两大类：或是攻击第一个前提，或是攻击第二个前提。其中以第二种策略更为可信和有影响力。

在《命名和必然性》中，【5】克里普克指出存在后天必然真的陈述，例如“水是H₂O”。克里普克关于后天必然性的论述给了心灵哲学中的物理主义者下面两点重要的启示：第一，一个论述是必然真的并不意味着这个论述是先天真的；第二，一种情形在我们的认知想象中是可能的并不能推出这种情形在形而上学上（即客观世界中）是可能的。具体到物理主义命题M上，物理主义者于是辩论说陈述（Z）（即“一个人具有大脑的物理特性P，就具有相应的意识感受性Q”）虽然不是先天真的，但它仍然可以是必然真的。至于可想象性论证中的第二个前提，他们攻击说尽管在我们的认知想象中“一个人具有大脑的物理特性P但却不能感觉到相应的感受性Q”这种情形是可能，但这并不能推出这种情形在客观世界中是形而上学上可能的。因为第二个论证前提中的这一致命缺陷，物理主义的捍卫者们断言可想象性论证根本就不能驳倒物理主义命题M。

就是在这样一种历史背景下，列文提出了心灵哲学中的解释空缺（explanatory gap）现象，并在此基础上构造出对物理主义的另一种类型的批判。

列文首先让我们考虑在自然科学中成功解释的范例，例如，对水的沸腾现象的解释，即我们要用物理或化学事实来解释水在海平面时在华氏 212 度时沸腾的现象。具体的解释是这样的： H_2O 分子总是以不同的速度在移动。在液体表面的某些快速移动的分子往往有足够的动能逃脱分子间的相互吸引力（正是这种特定的吸引力保持了 H_2O 分子组成的液体状态），这些表面分子进入空气中，这是蒸发现象。当水的温度升高时， H_2O 分子的动能也随之增加，它们想逃脱到空中的压力（蒸发压）也随之上升。当华氏 212 度时， H_2O 分子的蒸发压在海平面上与大气压力相同，这时大量水泡从液体内部产生并涌向液体的表面。这样水开了。

列文说在上述自然科学的成功解释的范例中，我们用相应的微观世界的物理化学事实在概念上，先天地解释了“沸腾”这个关于宏观世界现象的概念。我们认为关于这个宏观现象的概念没有任何东西被遗留下来而没有得到解释。然而在心灵哲学的物理主义对意识感受性（qualia）的解释中，特定的主观感受性并没有得到解释，而是被排除在其解释论述之外。换句话说，在相应的大脑物理特性、状态、过程和个人的意识感受性之间存在着一个解释的空缺（explanatory gap）需要物理主义去填补。因为这种解释空缺在自然科学的其它成功解释中是不存在的，所以心灵的物理主义是一种有缺陷的理论。

我们可以把列文的反物理主义的解释空缺论证的结构整理表述如下：

第一个前提：可想象性论证不能在形而上学的意义上驳倒物理主义。

第二个前提：自然科学中的范例向我们展示成功的解释必定是先天的、概念上的衍推（*a priori, conceptual entailment*）。

第三个前提：物理主义不能给我们提供关于意识感受性的“先天的、概念上衍推”型的解释，所以在认识论上给我们留下了一个解释的空缺。

结论：物理主义在形而上学上也许是正确的，但是这种理论在认识论上是让人困惑的和有严重缺陷的。【6】

二

对于列文从认识论的角度对物理主义的批判，各方面的反应也是各种各样，主要的反对意见有下列三种。

第一，建立在物理学范例上的反对意见：在其 1996 年《光的重新发现》一文中，【7】丘奇兰德（Paul Churchland）用物理学中光被还原等同于电磁波作为范例来批评反物理主义的种种观点和论证。具体到解释空缺论证，丘奇兰德辩论说我们可以构造一个平行的解释空缺论证来批判光与电磁波同一的理论，因为后者是物理学中的成功理论的典范，这表明解释空缺论证自身是有问题的。

第二，建立在对“先天衍推”型解释的质疑上的反对意见：在其 1999 年《概念分析、二元论、及解释空缺》一文中，【8】布劳克和斯道内克（Ned Block and Robert Stalnaker）质疑为什么成功的解释一定要含有概念上的、先天的衍推（conceptual, a prior entailment）。他们辩论说即使是在被列文认为是自然科学中成功解释的范例中，解释也不全是概念上的和先天的。关于心灵的物理主义，布劳克和斯道内克说的确我们从一个大脑的物理特性 P 在概念上先天地衍推不出相应的意识感受性 Q。但是我们可以辩论说因为科学理论上的考量，以及实用上的种种便利起见，我们应该在理论上把大脑的物理特性 P 和其相应的意识感受性 Q 视为同一的东西。

第三，建立在“解释空缺是一种幻觉”的断言上的反对意见：在其 2000 年的著作《意识、颜色、和内容》中，【9】塔艾（Michael Tye）声称所谓的解释空缺只是一种认知上的幻觉（cognitive illusion）。如果我们是在认知概念的意义上来问身心同一性问题，塔艾说对这种问法是没有解答的，因为从概念上来说 P 和 Q 是没有互相衍推和包含关系的。塔艾进而称“解释的空缺”应该是指我们人类理智最终可以解释的、只是暂时找不到解释的东西。而上面这个问题所要求的解释却是我们人类理智所永远无法达到的。既然这样解释对我们来说永远也不可能，那么“解释的空缺”也就只是一种认知上的幻觉。

三

在这一节中我将对解释空缺论证作出进一步的探讨和质疑。我将对这个论证的三个前提逐一地进行分析，指出它们各自所面临的问题以及它们向我们提出的哲学上的挑战。

第一个前提：可想象性论证不能在形而上学的意义上驳倒心灵物理主义。

在第一节中我们曾经提到心灵物理主义命题 M 可以由下面这个陈述（Z）来表述：

（Z）一个人一旦具有大脑的物理特性 P，那么他就具有相应的意识感受性 Q。

命题 M 实质上就是宣称陈述（Z）是必然真的，即它在每一个可能世界中都是真的。传统的可想象性论证是这样来批判物理主义命题 M 的：陈述（Z）不是先天真的（true a priori），即从陈述（Z）本身我们先天地并不知道它是真的，原因是我们可以想象“一个人具有大脑的物理特性 P 但却没有相应的意识感受性 Q”这种情形是可能的。因为这种情形在我们的想象中是可能的，所以这种情形在形而上学上

(客观世界中) 是可能的。因此陈述 (Z) 不是必然真的，物理主义命题 M 是错误的。

可想象性论证隐蔽地依赖于下面这个关于可能性的形而上学假设，这个假设在历史上一直以来都被认为是显而易见、不证自明地正确的：

关于可能性的形而上学假设 PP：一种情形在我们的认知想象中是可能的当且仅当这种情形在形而上学上（独立于我们认知的客观世界中）是可能的。一种情形在我们的认知想象中是不可能的当且仅当这种情形在形而上学上（独立于我们认知的客观世界中）是不可能的。

我们不难看出上述这个关于可能性的形而上学假设 PP 对我们的模态 (modal) 理论至关重要，因为它一直是连结我们头脑中关于可能性、必然性等概念的模态判断和客观世界中关于这些概念的模态事实的纽带。没有了这条纽带，我们目前还不知道还有什么更好的方式可以让我们去把握客观世界中的模态事实。因为这一形而上学假设的重要性，以及这一假设本身在直觉上的有理和可信性（否则的话，不会几千年来人们都把它当作不证自明的真理来使用），所以任何人如果想要否定这一假设，他应该给我们提供他这样做的令人信服的理由。

我们在第一节中介绍过可想象性论证的批评者们是通过对上述假设 PP 的否定来挑战可想象性论证的。他们辩论说表达物理主义命题 M 的陈述 (Z) 虽然不是先天真的，但是如果有了假设 PP，这并不能推出 (Z) 不是必然真的。同样地，“一个人具有大脑的物理特性 P 但却没有相应的意识感受性 Q” 这种情形虽然在我们的认知想象中是可能的，但是没有假设 PP，这并不能推出这种情形在形而上学上是可能的。

他们进一步地借助克里普克在语言哲学方面的工作来为他们对假设 PP 的否定提供合理的依据。克里普克论证说下列陈述 (W) 是后天必然真的：

(W) 水是 H_2O 。

如果克里普克的论证是对的，他就用一个反例推翻了几千年来未受质疑的关于可能性的形而上学假设 PP。那么 (W) 是否给出了一个推翻假设 PP 的成功的反例呢？查默斯用二维语义学的理论 (two dimensional semantics) 来辩论说克里普克的反例是无效的。【10】简略地说，在二维语义学的理论框架中，“水”这个词的语义内容具有两个部分：一部分由我们先天所知的水的表面现象特性构成，另一部分由我们后天所知的水的深层结构组成。作为推论，查默斯说象 (W) 这样一个日常生活中的陈述或句子是非常含糊不清的，因为它包含了下面两个子陈述：

(W₁) 具有象水一样的表面现象特性的液体是 H_2O 。

(W₂) H_2O 是 H_2O 。

查默斯指出：当克里普克声称 (W) 是后天真的时，他实际上是指 (W₁) 是后天真的，但是 (W₁) 也不是必然真的，而是偶然真的。当克里普克接着声称 (W) 是必然真的时（因为在语义上我们固定地用“水”指称同一种物质 H_2O ），他实际上是指 (W₂) 是必然真的，但是 (W₂) 本身也是先天真的，因为它只是表达一种物质和它自身是同一的这样一个逻辑真理。

由此看来，克里普克从来就没有给出一个在语义上确定的陈述或命题，这个陈述或命题是后天必然真的，或是先天偶然真的。查默斯因此总结说：克里普克的工作根本就不能提供否定关于可能性的形而上学假设 PP（这一结论现在已经被所有的人所接受）。在这个前提下，如果可想象性论证的批评者们仍然坚持说表达物

理主义命题 M 的陈述 (Z) 虽然不是先天真的，但它却是必然真的；那么他们就是在没有任何理由的情况下否定假设 PP。换句话说，他们是在求诉一种毫无道理的、野蛮的必然性（**brute necessity**）。所以查默斯对可想象性论证的批评者们的最后挑战是：为了达到你们的目的，你们真的要不惜一切代价，求助于这种毫无道理的、野蛮的必然性吗？

让我们再回到解释空缺论证的第一个前提，即可想象性论证不能在形而上学的意义上驳倒心灵物理主义。应当强调的是这个前提对列文的工作是很重要的，因为只有这一前提是正确的或者是合理的，那么他的解释空缺论证才能突显其独特的价值。因为只有传统的可想象性论证在形而上学上不能驳倒物理主义，那么列文的解释空缺论证从认识论的角度对物理主义的批判才有重要的价值。否则的话，如果可想象性论证早就在更强的形而上学意义上驳倒了物理主义，那么仅仅从认识论层面上的挑战还有什么意义呢？

值得注意的是，在分析解释空缺论证的第一个前提的过程中，我们发现传统的可想象性论证必须依赖于一个关于可能性的形而上学假设 PP，但是可想象性论证的支持者们也没有办法证明这个假设 PP 就一定是对的。**【11】**面对物理主义者们对假设 PP 的挑战，怎样重新评估这个被运用了几千年的形而上学假设就成为心灵哲学中关于物理主义的讨论向我们意外提出的一个形而上学的难题。

第二个前提：自然科学中的范例向我们展示成功的解释必定是先天的、概念上的衍推。

下面我用具体的例子来质疑解释空缺论证的第二个前提，即“自然科学中成功的解释都是先天的、概念上衍推型的解释”这一断言。

我们知道在牛顿力学中，两个天体之间的相互吸引力这一现象是由这两个天体之间的距离、它们各自的质量等因素来得以解释的。牛顿力学作为自然科学史中成功的典范，这个解释当然也应该是自然科学中成功解释的范例。但是我们从两个天体间的距离以及它们各自的质量先天地在概念上根本就衍推不出它们之间的引力。所以说这个自然科学中成功的解释并不是先天的、概念上衍推型的解释。

类似上面这样非先天的、非概念上衍推型的成功解释在自然科学中还有许多。它们通常具有这样两个特征：一是它们往往在特定的时期在某个科学领域中起着基础法则或规律的作用；它们本身不能被更基本的其它法则和因素所解释，只能被后天的具有自然法则般的现象规律（phenomenal regularity）所验证和支持。二是它们本身可以被用来解释这一科学领域中的更复杂的现象，而这种解释在后天因素给定的情况下往往是先天的、概念上衍推型的。

在列文的“水沸腾”的例子中，水分子之间的相互作用力就是由分子间的距离和分子的质量等因素以非先天的、非概念上衍推的方式所解释的。我们然后可以用这些基础的解释以及其它后天的因素来先天地在概念上衍推出“水沸腾”这一相对复杂的现象。

在研究生理—心理相互作用这一科学领域，诸如“疼痛是由大脑肿胀的 C—纤维所引起的”以及“红色的感觉是由大脑相应的物理特性 P (R) 所引起的”这样的解释确实是非先天的、非概念上衍推型的解释。但是这些解释是不是可以被视为是这一科学领域中的作为基础法则或规律的那类解释呢？我觉得是可以的，理由如下：首先“疼痛”、“红色感觉”都是意识中最直接、最简单、最基础的感受性。这种意识感受性已经不能再被分解成更简单的意识感受性的组合或复成。因此

关于它们的生理解释应该是生理—心理领域最基础的法则和规律。更进一步地，它们是被后天的具有自然法则般的现象规律所验证和支持的。

尤其重要的是，就象在自然科学（物理、化学等等）中的情形一样，在生理—心理这个科学领域，我们也可以用以上这些作为基础的解释，加上其它一些后天的因素，来给一些复杂的、复合的生理—心理宏观现象作出先天的和概念上衍推型的解释。举例来说，假如我正在一个实验室里自愿接受某种医学实验。医生在我身上接了很多导线，将在我身体的各个部位接通各种强度的电流。医生告诉我，如果你感到疼痛，就按那个红色的开关。我们可以这样来解释我最后按红色开关这一现象：某一股电流通过我身体的某一部分时引起我大脑中的 C—纤维肿胀，后者引起我疼痛的感受。我有绝对的意愿协助医生的实验，所以有意图去按红色的开关。红色开关引起我大脑中的物理特性 P (R)，我有了红色的感觉，加上我有按红色开关的意图，所有这一切加起来就先天地在概念上解释了我最后的行为，就象我们在解释“水沸腾”现象时一样。

第三个前提：物理主义不能给我们提供关于意识感受性的先天的、概念上衍推型的解释，所以在认知上给我们留下一个解释的空缺。

在上面分析讨论第二个前提时，我辩论说即使关于“疼痛”、“红色感觉”等简单基础的意识感受性的物理主义解释不是先天的、概念上衍推型的解释，在生理—心理这一研究领域也不一定存在其它科学领域所没有的“解释的空缺”。这里让我们换一个角度问问题：象“疼痛”这类基础简单的意识感受性真的就不可能有先天的、概念上衍推型的物理主义解释吗？

下面我将试图从一种实用的和语义学的角度来阐述为什么意识感受性的先天的、概念上衍推型的物理主义解释是可能的。【12】让我们从下面几个具体的例子谈起。

例 1，关于“高血压”这个词的语义内容：我们知道高血压是一种常见疾病，许多患者在血压高时有头晕、心慌等症状和感觉。如果所有的人在患高血压的所有的时候都有非常明显的、整齐划一的症状感觉，那么我们也许会定义“高血压”为：当一个人感受到如此这般症状时，他就有高血压。但是实际上我们发现不少人在患高血压时自己并没有明显的感觉，而高血压这种病如不及早治疗，后果会很严重，比如会引起心肌梗塞、中风、肾病等等。所以我们现在定义“高血压”为：当一个正常测血压的仪器测出你是高血压时，你就有高血压，你自己的主观意识感受在“高血压”这个词的语义内容里几乎没有任何地位。

那么我们为什么要这样从物理主义的角度来定义“高血压”这个词的意义或者说这是语义内容呢？我认为这就是出于**实用上的考量**。因为不这么做的话在**实用**上后果太严重了，而且我们还可以对这种严重的后果给出科学理论上的解释。因此我们说出于科学理论和实用上的考量，我们对高血压这一现象或特性选择了先天的、概念上衍推型的**物理主义**解释。

例 2，关于“忧郁症”这个词的语义内容：我们知道忧郁症也是一种常见疾病，许多患者在患忧郁症时在主观意识上有明显的压抑、难受的症状和感觉。现阶段我们对这种病的生理—心理机制了解还不够，所以我们现在基本上以患者的感觉或行为来定义这种病。假设将来随着科学的发展，我们发现了这种病的生理机制，即大脑中的物理状态 P (D)。进一步假设将来这种病已演变成如不及时治疗，99%以上

的病人会出现自残、自杀等行为。在这种假想情形中，如果医生发现某些病人的大脑呈现物理状态 P (D)，但是这些人自己一点都没有忧郁的主观意识感受，那么医生会怎么说呢？我觉得出于实用上后果上的考量（如不及时治疗，这些人必然会上自残、自杀；因为我们可以科学理论上解释为什么大脑的物理状态 P (D) 会导致自残、自杀等行为），我们会说这些人得了忧郁症这种病，尽管他们自己并没有感受到。所以将来随着情况的变化，出于科学理论和实用上的考量，我们很有可能会对象忧郁症这样的现象或特性选择先天的、概念上衍推型的**物理主义**解释。

例 3，关于“疼痛”这个词的语义内容：即使在现在我们也可以把疼痛当成是一种病（比如头痛），患者有非常明显的、单一的主观意识感受性。病人在剧痛时，医生会给他打针吃药来消痛。只是现阶段我们不清楚疼痛会给我们带来什么健康上的伤害。假设将来随着科学的发展，我们发现大脑 C—纤维肿胀会给我们的身体造成许多我们现在不知道的伤害：比如缩短寿命，对人体基因的损害会遗传到下一代，对某些主要器官的各种深层损伤等等。并且将来在科学上我们可以解释为什么肿胀的大脑 C—纤维会在生理上造成如此这般的种种伤害。在这种未来的假想情形中，我们很自然地把大脑 C—纤维肿胀/疼痛当作是一种严重的疾病。如果医生通过仪器发现某些病人的大脑 C—纤维肿胀，但是这些人自己碰巧一点都没有疼痛这种主观意识感受性，那么医生会怎么说呢？我觉得出于实用上后果上的考量（如不及时治疗，后果会很严重），我们有足够的理由可以说这些人得了疼痛这种病，尽管他们自己暂时感觉不到。所以将来随着情况的变迁，出于科学理论和实用上的考量，我们很有可能会对象疼痛这样的现象或特性选择先天的、概念上衍推型的**物理主义**解释。

从上面这些例子我们可以看出即使是象“疼痛”这样一个典型的现阶段是关于主观意识感受性的词语，它的语义内容也是一个非常复杂的课题。虽然我们在现阶段对这些词的语义内容有一些“先天的、概念上的”把握，但是随着将来科学的发展和生活形式的演变，我们对这些词语的语义内容的理解和把握也很可能会有相应的发展和演变。

因此关于现阶段意识感受性的词语将来会不会有一种先天的、概念上衍推型的物理主义解释的问题，从实用的和语义学的角度看，我们并没有一种完全先天的、超越永恒变化的生活形式的解答。当然关于科学的发展和生活形式的改变对我们用词的语义内容究竟有什么样的影响的问题，这是心灵哲学中关于物理主义的讨论向我们提出的语言哲学的难题。

从本文的讨论中我们可以看到，为了正确评估解释空缺论证对心灵哲学中物理主义的批判和挑战，我们首先需要对下面这些形而上学和语言哲学中的哲学难题作出进一步的深入的探讨：（1）我们认知想象中的可能性和形而上学上（客观世界中的）可能性之间究竟是怎样的一种关系？（2）成功的哲学解释的标准是什么？（3）科学的发展和生活形式的演变对我们的语义学究竟会有怎样深刻的影响？能使我们对这些问题有更清晰的理解和认识将是对这个心灵哲学课题的讨论的哲学意义所在。

注释：

【1】关于列文在解释空缺这个课题上二十多年的思想历程，读者可参阅以下文献：

Joseph Levine, “Materialism and Qualia: The Explanatory Gap,” *Pacific Philosophical Quarterly* 64, 1983, pp. 354-61.

Joseph Levine, “On Leaving Out What It’s Like,” in *Consciousness: Psychological And Philosophical Essays*, eds, M. Davies and G. Humphreys, Oxford: Blackwell, 1993, pp. 121-136.

Joseph Levine, “Conceivability and the Metaphysics of Mind,” *Nous* 32, 1998, pp. 449-480.

Joseph Levine, *Purple Haze: The Puzzle of Consciousnes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Joseph Levine, “Phenomenal Concepts and the Materialist Constraint,” in *Phenomenal Concepts and Phenomenal Knowledge: New Essays on Consciousness and Physicalism*, eds, T. Alter and S. Walter,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2】David Chalmers, *The Conscious Mind*,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3】Frank Jackson, “Epiphenomenal Qualia,” *Philosophical Quarterly* 32, 1982, pp. 127-136.

Frank Jackson, “What Mary Didn’t Know,” *Journal of Philosophy* 83, 1986, pp. 291-295.

【4】Saul Kripke, *Naming and Necessity*,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0.

【5】Saul Kripke, *Naming and Necessity*,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0.

【6】请参照 Levine 1983 和 Levine 1993。

【7】Paul Churchland, “The Rediscovery of light,” *Journal of Philosophy* 93, 1996, pp. 211-228.

【8】Ned Block and Robert Stalnaker, “Conceptual Analysis, Dualism, and the Explanatory Gap,” *Philosophical Review* 108, 1999, pp. 1-46.

【9】Michael Tye, *Consciousness, Color, and Content*, Cambridge, MA: The MIT Press, 2000, pp. 21-42.

【10】关于二维语义学理论, 请参看 David Chalmers, “The Components of Content,” in *Philosophy of Mind: Classical and Contemporary Readings*, ed, D. Chalmer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pp. 608-633.

【11】关于这方面的讨论, 请参看 T. Gendler and J. Hawthorne, eds, *Conceivability and Possibilit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2002.

【12】关于这一点, 请参见罗蒂的工作: Richard Rorty, “Mind-Body Identity, Privacy, and Categories,” in D. Rosenthal, ed, *Materialism and The Mind-Body Problem*, Indianapolis: Hackett Publishing, 2000, pp. 174-199.